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NEW ENERGY HOLDINGS CO., LTD.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1)

非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17年11月10日起：

1. 吳俊峰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及
2. 張承柏先生已獲委任非執行董事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本公司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吳俊峰先生於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中廣核」）的職務調動，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自2017年11月10日起生效。

吳俊峰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的進一步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俊峰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自2017年11月10日起，張承柏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張承柏先生，55歲，於2017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和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張承柏先生自2017年10月起擔任中廣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彼同時擔任廣東核電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深圳市能之匯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遼寧紅沿河核電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張承柏先生於資產經營方面積逾15年經驗。自1992年7月至2002年6月，張承柏先生於湖北省財政廳辦公室任職，彼最後的職位為副主任。自2002年8月至2006年4月，他曾先後擔任廣東大亞灣核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經營發展部戰略規劃主任和經營發展部副經理。自2006年4月至2009年6月，他曾先後擔任中國廣東核電集團有限公司（中廣核之前稱）資產經營部經營管理處風險管理主任和董事會工作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自2009年6月至2014年5月，他曾擔任北京廣利核系統工程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張承柏先生擁有中國高級會計師證書。張承柏先生於1982年7月獲武漢師範學院咸寧分院數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7月獲中南財經大學（現稱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財政學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承柏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承柏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於本公告日期，張承柏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張承柏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函，自2017年11月10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於其委任函內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其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重選連任及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其委任函，張承柏先生不享有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張承柏先生獲委任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張承柏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林堅
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17年1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於作出上述變更後），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陳遂先生

總裁兼執行董事 ： 林堅先生

非執行董事 ： 尹恩剛先生、張承柏先生、王宏新先生、
戴洪剛先生及邢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梁子正先生、范仁達先生、王蘇生先生及
張東曉先生